

# 中國標準草書學會 函

立案證書字號：內政部台(80)內社字第 935534 號  
聯絡地址：11676 臺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 5 段 176 巷 23 號 5 樓  
聯絡人：秘書長溫文琄  
聯絡電話：0928-821648  
電子信箱：[vwenwl@gmail.com](mailto:vwenwl@gmail.com)

受文者：冊列各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06 月 02 日

發文字號：中標錦字第 1023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訂於 109 年 7 月 12 日（星期日）上午 9 時 30 分，假天成飯店 3 樓翠庭廳（臺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43 號），舉行本會第十屆第三次會員大會，請查照並踴躍出席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第十屆第 4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(109 年 01 月 05 日)提案決議，本屆(十)第三次會員大會擬訂於 6 月 7 日（星期日），因新冠病毒肺炎疫情，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發布防疫期間，禁止群聚活動，因而會員大會暫緩規劃辦理。當今，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宣布 6 月 7 日解封，本會依規定積極籌辦本屆(十)第三次會員大會。
- 二、檢附①會議程序表、②委託書、③提案表、④調查回條各 1 份。
- 三、會員大會不克出席之會員請填寫委託書。依據人民團體法第 42 條之規定，出席大會每位會員只能接受其他會員 1 人之委託。
- 四、為統計出席人數及編印會員大會手冊，前列各項表件，務請於 109 年 6 月 15 日前，以郵寄（114 臺北市內湖區成功路五段 2 號 15 樓主任秘書 朱育錡收）或以電子檔(Word)寄 Email 信箱（[c265168@gmail.com](mailto:c265168@gmail.com)）或 Line 給朱育錡主任秘書。
- 四、凡親自出席大會之會員，贈送精美禮品 1 份。

正本：本學會全體會員（含附件）

副本：本學會秘書處（含附件）

理事長 鄭錦章